

成都工业学院 2022—2023 学年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 29 号）、《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以下简称清单）文件精神，同时结合《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3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23〕52 号）以及《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根据成都工业学院一学年来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现编制 2022—2023 学年成都工业学院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

报告由工作概述、主动公开情况、收到和处理信息公开申请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五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一、工作概述

2022—2023 学年，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全面推进高校信息公开的总体安排，不断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完善信息公开内容，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丰富信息公开形式，提高信息透明度，

充分发挥信息对师生和社会的服务作用，为依法治校和民主管理提供有力支撑。现将我校主要工作概述如下。

（一）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校长担任，副组长由分管校领导担任，领导小组下设信息公开办公室和监督检查办公室。在学校信息公开实施细则中，明确了领导小组、信息公开办公室和监督检查办公室、学校各部门承担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职责，形成了各司其职、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

（二）拓展信息公开平台渠道

学校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拓展信息公开平台渠道，提升信息透明度和有效性。通过门户网站、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各类师生信息服务平台、信息公开网以及全校干部大会、各类专题座谈会、培训会、校领导接待日、教代会、学代会等方式实时发布学校事业发展动态、重大事件、重要活动、办学情况等各类信息，回应师生重点关切。本学年，积极筹备建设“校园百事通”平台，进一步畅通师生信息交互渠道。

（三）强化信息公开工作规范

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10大类50条），聚焦师生和社会公众的关注热点，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内容，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力度。遵守保密规章制度，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加强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

二、主动公开情况

学校根据清单要求，主动公开学校信息，主要包括学校基本信息，招生考试信息，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人事师资信息，教学质量信息，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学风建设信息，学位、学科信息，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等。

一学年来，通过学校官网、校报校刊、微信公众号、微博、宣传栏、宣传橱窗、LED显示屏等多种途径和平台及时公开更新新闻动态、通知公告、学校概况、文件规定等信息。其中，学校官网主页共发布 1800 余条新闻，其中成工要闻 318 条，开设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共抗疫情、建校 110 周年、成都大运会等专栏，涵盖了学校重大活动、教学、科研、师生、国际交流、采购招标公告等多项内容。学校微信公众平台累计发布图文信息 450 条，累计粉丝数 62137 人；官方微博累计发布图文信息 756 条，累计粉丝数 29376 人；《成都工院报》出版 9 期。共组织召开 29 场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会。召开党委全委会 3 次、党委常委会 28 次、校长办公会 19 次，组织校领导接待日 23 次。编辑印发党委文件 53 期、行政文件 101 期、党委全委会会议纪要 3 期、党委常委会会议纪要 28 期、校长办公会会议纪要 19 期。

（一）基本信息

通过学校官网、信息公开网、OA 办公平台等主动公开学校相关信息，包括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同时包括了学校制定

的各项规章制度，学校章程，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学术委员会章程，学校“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学校校历，各种放假安排及学校综合值班等内容。

（二）招生考试信息

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3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3〕6号）文件精神，认真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学函〔2013〕9号）要求，坚持“公正、透明、公开”的原则，严格遵守招生录取工作纪律，切实做到招生信息“十公开”。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及时公布我校招生章程，在学校官网、招生信息网站、微信公众平台、中国教育在线以及所涉招生的各省（市）教育考试院及时公开有关招生政策、招生计划、录取程序、录取结果、咨询及申诉渠道、重大违规事件及处理结果、录取新生复查结果等信息，并开通投诉电话，接受学校纪委和审计处的监督，切实做到招生信息公开。本学年面向全国25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共录取新生6669人，其中普通本科5400人（含预科直升计划51人），专升本1164人、五年制高职转录67人、少数民族预科38人。在学校官网、微信公众号发布招生信息88条，全年没有发生招生录取重大违规事件。

学校高度重视承办的各级各类考试的信息公开工作，通过成都工业学院官网、教务处网站、教务处微信公众号、校内信息公开栏、电话咨询、情况通报会、校内工作qq群、

网上工作平台等方式进行信息公开，形成了一套比较完善的制度体系和工作程序。同时通过学校继续教育学院网站、成都工业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微信公众号、学校 OA 办公平台等方式，公开了《继续教育学院成人高等教育学籍管理规定》《成都工业学院成人高等教育毕业证书管理办法》等制度。

（三）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

通过校园信息公开网，面向社会对我校年度预、决算情况、《截至 2022 年末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存续期信息》进行了公示。通过计划财务与资产管理处网站、OA 办公平台等对财务、资产管理制度进行了公开，包括《成都工业学院科研会议费管理办法》《成都工业学院科研差旅费管理办法》《成都工业学院会议费管理办法》《成都工业学院差旅费管理办法》《成都工业学院办公设备和家具配置管理暂行办法》《成都工业学院设备、物资报废暂行办法》《成都工业学院固定资产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等，并定期通过教代会公开财务预决算情况。学生缴费信息通过新生报到现场展板、新生录取通知书内附新生入学须知、老生每期末邮寄告家长通知书、以及计划财务处网站“信息公开区—收费公示”栏定期进行公示公开，公示内容包括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等。

一学年以来，学校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建设工程的招投标共计 32 项，预算金额合计 43893552.98 元，采购金额合计 43051614 元。采购相关事项均在四川省政府采购网进行了公示。

（四）人事师资信息

通过学校官网发布信息 10 条,OA 办公平台和公示共 420 条,教师工作部/人事处部门网站发布公开信息 26 条,发布新闻 16 条。发布学校文件《成都工业学院岗位设置与聘用实施办法》,按照招聘计划,发布成都工业学院 2022 年 12 月公开考试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公告、成都工业学院 2023 年人才引进公告——高薪引博、成都工业学院 2023 年引进事业编制专职辅导员(博士)公告等;职称评审过程中,共进行了 2 次职称评审公示,在学校官网、党委教师工作部网页和校园公示栏发布。

（五）教学质量信息

通过学校信息公开网、学校官网、教务处网站以及微信公众号等渠道主动向社会公开本科生和专科生教育教学情况,确保人才培养工作公开透明。学校校面向社会公开本科生以及专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学籍管理办法等信息。全日制本科在校生人数 20190,全日制专科在校生人数 333,预科生 34 人,留学生 60 人,其中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97.92%;本学年全校本科专业共计 41 个,2023 年新增专业 2 个,分别为“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休闲体育”。

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充分利用“就业信息网”“成工就业”微信公众号、手机短信等定期发布就业信息。同时“成工就业”微信公众号还开通了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和就业咨询预约通道，多渠道帮助学生答疑解惑。同时，高频次举办小型校园双选会，积极组织企业来校举行招聘宣讲会，每年举行两次参会企业数量超过100家的大型双选会，每次招聘会平均提供岗位数量2000个以上，为学生充分就业搭建广阔平台。

与第三方咨询机构“麦可思”合作，对2022届毕业生进行就业质量跟踪调查，撰写了《成都工业学院2022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并通过学校就业信息网对外公布。我校2022届共有本专科毕业生3821人，其中本科毕业生3756人，专科毕业生65人。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91.56%，专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86.51%。我校2022届本科毕业生的毕业去向以就业为主，其次是升学。

（六）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成都工业学院学生管理规定》《成都工业学院学生表彰奖励暂行规定》《成都工业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办法》《成都工业学院学生申诉处理办法》等一系列与学生相关的制度通过学生工作部（处）网站以及学生每人一册的《学生手册》进行公开，在新生入学教育期间，召开主题班会对学生进行宣传教育，加深学生对制度、政策的认识了解，同时，利用学生工作部（处）微信公众号、网站等平台，公示有关学生

奖学金、助学金评定结果，畅通学生申诉渠道，加强信息解读，回应师生和社会关切。

学校制定了奖学金和助学金管理办法，开通了困难家庭学生入学绿色通道，实施勤工助校院两级管理，有效缓解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压力，实行奖、助、减、免、补，确保每一名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实现了学校“绝不让任何一名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的郑重承诺。学校严格按照教育部相关要求和规定，公平、公正、公开地开展奖助学金评审工作。坚持教育与管理相结合、助困与育人相结合、以个性服务与成长成才相结合，严格国家奖学金、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学年奖学金及社会奖助学金的评审，扎实有效地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本学年，学生获国家助学金共计 4708 人，发放金额累计 1490.715 万元；获国家奖学金共计 25 人，发放金额累计 20 万元；获国家励志奖学金 472 人，发放金额累计 23.6 万元。获校级优秀学生奖学金共计 5682 人次，发放金额累计 159.38 万元；获校级“三好学生”荣誉称号 574 人；获校级“优秀学生干部”荣誉称号 339 人；获“校级优秀班集体”荣誉称号 48 个。

（七）学风建设信息

学校严格落实《成都工业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以及《成都工业学院教风学风及教学基础建设工程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相关要求，不断完善教风及教学基础建设工作体系，定期召开学术委员会会议，完善学风建设机构、学术规范制度、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采用“维普论文检测

系统”对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进行学术不端检测。设立校院两级学生学习指导中心，整合学校的教育教学资源，搭建师生沟通机制和同辈辅导机制，开展了行之有效的学风建设活动，为学生提供有针对性的学习指导、咨询和支持服务。

（八）学位、学科信息

学校通过年度教育事业统计、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状态数据分析报告以及本科年度质量报告，公开学科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等内容。按照专业设置要求，新申报的本科专业严格按照申报流程，先在校内进行公示，再报教育部平台公示。通过向社会发布招生简章，对学校所有招生专业进行公开。学校官网公布了《成都工业学院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试行）》，对学士学位的授予条件及基本要求进行了说明。对于授予博士、硕士的基本要求，学校暂未涉及该类事项。

（九）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

本学年，学校共录取 45 名外国留学生学历生，涉及俄罗斯、泰国、老挝、越南、摩洛哥、阿尔及利亚 6 个国家。外国留学生招生简章及录取名单、奖学金名单及等级等相关信息均通过学校官网、公告栏、OA 办公平台或相关会议予以公开公示。新增与法国 JUNIA 高等工程师学院签署校际合作备忘录 1 项，与波兰格但斯克科技大学签署院际科研合作协议 1 项。组织学生参加短期出国（境）研修项目，3 名学生赴新加坡、英国进行短期研修。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通过学校官网、专题会议进行公开。

三、收到和处理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提供一卡通信息查询、修改、消费数据核对、数据中心个人信息核查等 8000 余次；提供档案资料（信息）查询服务共 1695 人次（项），提供利用档案 2040 件（卷）。未收到其他需要获取（公开）信息的申请。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评议总体良好。2022—2023 学年度没有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而受到举报的情况，也没有发生涉及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诉讼或者申诉。

四、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校内各部门（单位）信息公开的意识和主动性还需要进一步增强，二是信息公开的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三是高质量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还有待加强。

（二）改进措施

在今后的工作中，一是要持续认真学习贯彻上级有关信息公开的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进一步增强各部门（单位）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提升公开的主动性。二是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和全面性，优化公开载体，拓展公开平台，提升信息公开工作实效。三是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监督检查机制，强化各部门（单位）信息公开工作主体责任意识，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加大宣传培训力度，提升业务能力。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